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帮扶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穗埔援办〔2020〕2号

关于印发《黄埔区广州开发区2020年度扶贫开发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精准扶贫帮扶单位、区驻阳山县工作组：

为统筹做好我区对口帮扶清远市阳山县扶贫开发有关工作，经区政府、管委会审定，现将《黄埔区广州开发区2020年度扶贫开发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遇到问题，请向我办反馈。

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扶贫协作和对口
支援帮扶合作办公室
（代章）

2020年5月15日

（联系人：孙国栋；联系电话：13763300432）

黄埔区广州开发区2020年度扶贫开发工作要点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3月6日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广东省和广州市2020年度扶贫开发工作要点要求，进一步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工作，现就2020年度我区对口帮扶清远市阳山县扶贫开发工作安排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咬定目标、坚持标准，一鼓作气、乘势而上，保持攻坚态势、强化攻坚责任，集中攻克贫困最后堡垒，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目标，全面开展“回头看”，排查解决存在问题，坚持不懈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实现清远市阳山县35个相对贫困村、相对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出列，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强总结宣传，建立健全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确保全面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二、全面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一）扎实完成剩余脱贫任务

1.坚持现行标准完成脱贫任务。按照“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目标标准，既不提高标准、吊高胃口，也不降低标准、影响质量，找准剩余贫困人口致贫原因，因贫施策，确保不留死角。完成对口帮扶清远市阳山县35个相对贫困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出列。**（各帮扶单位，驻阳山县工作组）**

2.落实综合性保障措施。协助当地政府落实落细低保、医保、养老保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综合社会保障政策，协助符合政策的贫困学生，落实享受户籍地发放生活费补助政策，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协助落实给予兜底保障。**（各帮扶单位）**

3.扶贫扶志扶智相结合。结合当地县、镇、村优势，加强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每个相对贫困村至少培养3名致富带头人。提倡多劳多得、多劳多奖，完善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的奖补措施。**（各帮扶单位）**

（二）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效

4.继续深入推进党建扶贫。充分发挥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派驻第一书记在党建扶贫中的引领作用，发挥贫困村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强化贫困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增强党组织带领群众、发动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为贫困群众增收，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提供坚强保证。**（各帮扶单位）**

5.巩固产业扶贫成果。梳理巩固贫困村已有产业帮扶项目扶贫

成效，进一步完善产业帮扶贫困群众利益联结机制。规范光伏扶贫项目建设、运维管理和收益分配，鼓励帮助贫困村壮大村集体收入，建立健全扶贫收益助贫带贫分配机制。（**各帮扶单位，驻阳山县工作组**）

6.巩固就业扶贫成果。按照就业需求开展劳动技能培训，做好稳岗、就业奖补工作，规范扶贫公益性岗位和扶贫车间管理，引导贫困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加强我区与清远市阳山县人力资源市场信息联网和劳务输出合作，向贫困地区发布劳务输出岗位信息，积极帮助贫困人员到我区就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帮扶单位，驻阳山县工作组**）

7.深入实施消费扶贫。各帮扶单位要积极参与消费扶贫，开发利用市场服务农村各类消费扶贫平台，多措并举解决“卖难”问题，带动贫困群众增收，做好典型成果的巩固推广。（**区商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国资局、区供销合作社、区工商联、区总工会、区机关事务局，各帮扶单位，驻阳山县工作组**）

8.加大乡村旅游帮扶力度。加大对清远市阳山县乡村旅游推介力度，巩固发展乡村旅游。（**区文化广电旅游局，各帮扶单位**）

（三）开展“回头看”全面排查

9.重视“老、病、残”特殊困难群体的脱贫。全面排查返贫风险点，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施“一户一策”，确保有稳定收入来源，建立健全返贫监测和动态帮扶机制。（**各帮扶单位，驻阳山县工作组**）

10.排查扶贫资金建设项目风险点。对已开展的对口帮扶产业项目进行排查，重点梳理帮扶项目是否持续发挥效益，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基建类项目，重点排查质量安全，有无存在豆腐渣工程，是否起到应有的作用。（**各帮扶单位**）

11.规范资产收益扶贫。重点排查扶贫资金用于资产收益扶贫情况，会同清远市阳山县各级扶贫部门，规范收益使用分配，做好资产移交，建立健全监管机制，防范廉政风险。（**各帮扶单位**）

三、加强总结宣传

12.加强工作总结。各帮扶单位要制定脱贫攻坚总结工作方案，认真梳理开展脱贫攻坚工作以来的经验做法，对经验性和规律性制度及理论提升归纳。（**各帮扶单位**）

13.做好宣传引导。深入挖掘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各级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的典型案例、创新做法、先进人物，通过中央及省市主流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强化正向激励，讲好扶贫故事，在全区营造良好的政治氛围和社会氛围。（**区委宣传部、区援建局，各帮扶单位，驻阳山县工作组**）

14.健全完善扶贫档案资料。按照脱贫攻坚档案资料整理工作要求，扎实推进一户一档，提高脱贫攻坚档案数据质量。收集整理全区脱贫攻坚典型案例和影像资料，建立脱贫攻坚资料库。（**区档案局，各帮扶单位，驻阳山县工作组**）

四、工作要求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各帮扶单位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

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中之重和必须完成的硬任务，以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扎实的工作，确保如期全面收官。

二是强化组织保障。各帮扶单位要完善精准扶贫工作领导机制，驻阳山县工作组加大前方指挥、统筹、协调力度，各帮扶单位派驻第一书记主动向本单位和驻阳山县工作组汇报衔接，进一步加大精准扶贫队伍整合、工作统筹协调力度。

三是强化责任落实。各帮扶单位要认真落实帮扶责任，加强与当地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做到领导对接、资金支持、人员驻村、项目筹划“四个到位”，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全力做好扶贫工作，要严格对照清远市挂牌督办清单，聚焦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和工作落实情况，整合帮扶资源、强化攻坚措施，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

四是加强作风建设。各帮扶单位要把作风建设贯穿脱贫攻坚全过程，从严整治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等问题，集中解决扶贫领域责任落实不到位、政策措施不精准、作风不严不实、扶贫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等突出问题。

五是深化社会帮扶。各帮扶单位要结合“6.30”、“10.17”，做好年度扶贫济困日发动工作，引导社会力量加大对清远市阳山县各贫困村帮扶力度，落实定向捐赠计划。深化“百企帮百村”行动，动员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积极参与脱贫攻坚。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合作办公室。